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XIN JIANG ZHUNDONG PETRO TECH CO., LTD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002207）

**2026 年 5 月**



## 目录

2025 年度股东会议程·····	1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5 年度股东会提案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8
3.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
4. 关于续聘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	30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股东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2:00

二、会议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宝石路 278 号科研生产办公楼 A 座 515 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军

#### 四、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登记（11:30-11:50）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12:00）
- （三）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 （四）主持人报告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 （五）董事会秘书提名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审计委员会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
- （六）介绍本次股东会提案
- （七）董事、高管回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质询
- （八）现场会议投票表决
- （九）计票监票小组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同时独立董事述职
- （十）监票人代表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十一）休会
- （十二）计票监票小组统计并汇总网络投票结果
- （十三）复会，监票人代表宣读会议表决结果
- （十四）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五）主持人宣读会议决议
- （十六）参会董事签署股东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七）会议结束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内容，特制定本须知。

### 一、会议的组织

1.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 2.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1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除了根据相关规则的规定、需在行使表决权前征求委托人或者实际持有人投票意见的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应当在征求意见后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外，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或者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视为出席本次股东会。

(3)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3. 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会职权。

### 二、会议的内容

#### (一)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二) 提案的表决

1.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需在“股东或其代理人签字”处签名。现场参加股东会的股东或代理人投票时，请在议案右方“同意”“反对”“弃权”选项下相对应的空



格内打“√”；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票，其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2.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具体投票表决方式以上述系统的规则为准。

3.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3《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股东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4.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三）2025年在任独立董事李晓龙、刘红现、黑永刚将在本次股东会述职。**

### 三、议案表决情况的统计及结果确认

1.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与见证律师共同组成计票和监票小组，负责议案表决情况的统计核实，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2. 现场会议的议案表决结果由监票人代表当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现场会议的计票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

3. 网络投票的结果及合并现场和网络投票的结果，由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统计、汇总并在股市闭市后反馈给公司。

4. 会议主持人根据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合并计算后的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宣布议案是否通过。

### 四、其他事项

1. 现场参加股东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2. 现场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

3. 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 提案 1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是我国“十四五”收官之年。经济总量实现新跃升，国内生产总值连续跨越 110 万亿元、120 万亿元、130 万亿元、140 万亿元台阶，年均增长 5.4%、明显高于全球平均增速。这五年里，公司收入规模同步提升，并在 2024 年达到近十年来新高，逐渐走出三年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

2025 年是公司面对复杂严峻市场环境、积极应对挑战、努力实现稳定发展的关键一年。在监管部门、自律组织的关心和指导下，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市国资委、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及市、区两级组织和相关部门的支持和帮助下，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克服困难，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 一、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回顾

### （一）按期组织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组建新一届经营班子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任期到 2025 年 1 月 16 日届满。为保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提前筹划安排相关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写了换届相关事项说明、编制了时间计划表，督促控股股东提前考虑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

2024 年 12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发布了《关于董事会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监事会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就第八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组成、任期及选举方式、换届的程序、候选人的提名、候选人的资格要求、提名方式及相关资料要求等进行了公开披露。历经控股股东及有权机构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等程序，提交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按时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同日，董事会召开第八届第一次会议，选举林军为董事长；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并确定办事机构。经董事长提名，聘任了总经理和董秘。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等经营班子其他成员；根据董秘提名，聘任了证券事务代表兼证券投资部经理；根据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聘任了内



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组建了新一届的决策和管理团队。

## （二）定增事项

自公司启动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以下简称“定增”）事项以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各项工作。综合考虑当前资本市场环境以及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等因素，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主动向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2026 年 3 月 16 日，深交所出具了“深证上审〔2026〕47 号”《关于终止对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

## （三）并购事项

报告期内，继续对多家潜在标的进行意向接触，与部分公司的实控人见面商谈，取得其三年审计报告（财务报表）。2025 年 5 月，公司与聘请的并购服务机构陪同控股股东对部分初选标的进行了实地调研考察。2025 年 7 月 9 日，并购服务顾问来公司进行工作交流汇报，主要围绕国资控股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和市值管理等方面，分享了典型案例和做法、并提出了建议。公司广泛接触有意向的战略投资方，继续储备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新能源及算力相关的标的。

## （四）依法合规履职

### 1、结合规范运作和生产运营需要，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 43 项，其中 21 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遵照相关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所有的会议均提前通知，其中：董事会通知及会议资料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邮件发给公司董监高；所有议案均通过并及时披露，未出现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 2、适时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2025 年，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1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提交审议决策议案 21 项。所有会议的召开，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提前通知，会议审议事项以公告形式通知全体股东。所有会议均按计划召开，所有议案均通过，未出现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



过的各项决议。

### 3、为董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依法履职提供支持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并结合每次会议审议事项特点，分别采取现场会议、通讯方式或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为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2025年1-12月，公司在任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表：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林军	10	10	0	0	0	否	4
周剑萍	10	3	7	0	0	否	4
简伟	10	9	1	0	0	否	4
吕占民	10	10	0	0	0	否	4
张敏	10	9	1	0	0	否	4
靳其润	10	2	7	1	0	否	4
李晓龙	10	3	7	0	0	否	4
刘红现	10	7	3	0	0	否	4
黑永刚	10	3	7	0	0	否	4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结合实际情况，认真按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开展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战略发展委员会	5人	1	2025年04月10日	对公司面临的经营形势和行业发展态势进行了分析，对2025年及未来一段时期的发展战略进行了讨论	形成报告，作为董事会报告内容之一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5人	7	2025年01月10日	审阅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并发表审议意见	同意披露
			2025年02月11日	组织审计委员、公司相关人员与会计师就2024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沟通	就2024年年度审计责任、计划安排、重点风险等事项进行充分沟通
			2025年04月07日	审议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对2024年度审计报告定稿发表审阅意见；对会计师开展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审负责人汇报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同意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07月11日	审阅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并发表审议意见	同意披露
			2025年08月19日	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并发表审阅意见；审议关于完善钻井业务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议案；审议公司拟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并发表审议意见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0月27日	审阅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报告并发表审议意见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24日	对公司部分资产核销议案发表审议意见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提名委员会	5人	2	2025年01月20日	对公司拟聘准高管进行任职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条件
			2025年12月22日	对拟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进行任职资格审查	签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试用期六个月，聘任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本届（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公司应与其签订业绩目标考核合同，内容涉及安全管理考核指标的，应对其本人做特别强调，考察期一年，期满结合任职绩效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继续留任。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5人	1	2025年01月13日	审议《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报告》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做出判断；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建言献策，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等重要事项，均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组织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报告期内，共召开4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对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评估，确认2025年度在任及现任独立董事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2025年度在任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 （五）业务的专业化整合取得实质进展

公司继续推进工程施工相关业务的专业化整合。报告期内，顺利实现将工程施工、管道防腐和储油罐机械清洗等业务全部调整、剥离到子公司准油建设运营。准油建设已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10项，包括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施工劳务资质备案（钢筋作业、混凝土作业等11项），并按照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结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需要，规范了相关业务流程。防腐厂由井下技术事业部代管，顺利交接到准油建设，管道防腐业务取得了特种设备型式试验证书（压



力管道元件)。机械清洗的工业清洗企业资质主体,由母公司变更为准油建设。准油建设还取得了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将与运输相关的危货运输业务进行专业化整合,交由子公司准油运输运营。准油运输取得了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3类,剧毒化学品除外)和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准油运输还取得了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公司将两个子公司的班子成员按照专业化、年轻化原则进行了调整,组建了新的团队,为后续业务发展、业绩提升奠定了基础。

#### (六) 继续统筹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合同管理制度》《招投标管理规定》。两个子公司正在结合行业特点及其实际情况,逐步建立符合业务运营需要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准油建设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劳动人事管理制度》《证书使用费补贴办法》《请销假管理办法》;准油运输制定了《备用金管理办法》等。

#### (七) 信息披露及其他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5年的信息披露工作。2025年共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公告81条,重点完成了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定增事项等公告的披露工作。发布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未出现重大遗漏、误导性陈述、虚假记载和重大差错的情形,未发生更正补充的情形。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等事宜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并在各类重大信息的窗口期、敏感期提醒董监高及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举办了2024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参加了新疆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对投资者重点关注的热点问题进行了回复,活动结束后及时(活动结束后两个交易日内)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互动易”网站进行刊载。

同时,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及时回复投资者日常关注的问题,“互动易”投资者问题回复率100%,所有问题均在规定的时限内(两个工作日内)回复;根据中国结算定期



下发的股东持股信息数据，持续做好各期股东持股信息变动分析和监测工作。

#### （八）积极配合监管部门、自律组织相关工作

1、组织参加相关培训。2025年1月17日，组织公司相关人员参加了2024年年报披露培训；2025年2月13日，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新疆辖区上市公司监管第一课。

2、完成了深交所对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回复；配合填写《上市公司绿色收入情况调查问卷》。

3、参加了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工作例会、董事会秘书专业委员会工作例会，配合上市公司协会完成“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活动”“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12·4宪法宣传周活动”；配合填写《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董事会秘书履职情况问卷调查》。

公司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等工作得到了监管部门的肯定：深交所的年度信息披露评价为B级，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度“董事会典型实践案例”、“董事会秘书4A评价”、“董办优秀实践案例”等荣誉，入选《新疆上市公司优秀案例选编》，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资本市场品牌形象。

## 二、2025年度经营情况

经审计，公司2025年完成主营业务收入2.97亿元，同比减少0.45亿元，下降13.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29.87万元，同比减少2,456.33万元、下降156.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144.05万元，同比减少2,445.79万元、下降144.02%；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54.88万元，同比减少11,733.42万元、同比下降130.68%。

2025年度，公司没有完成年初的计划目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亏损增加。主要原因为：

1. 连续油管业务原有市场产能建设进入尾声、工作量总体减少，公司队伍开工不足收入下降，公司调遣两支队伍到大庆油田拓展新市场，前期费用增加。由于收入下降，固定成本无法摊薄，同时遇到连续油管卡井、增加了复杂处理的施工成本，导致该项目由盈转亏。

2. 2025年钻井业务因原业主方开发方案调整、钻井工作量减少，进入新的市场。由



于对新市场的地层条件复杂情况预估不足，导致工期大幅超出设计周期，施工成本增加、毛利由正转负，该项目由盈转亏。

3. 公司实施专业化整合、将工程建设相关业务重组整合到子公司，人工成本增加、中介费用增加。

4. 公司按规定调整了社保和公积金基数，人力成本因此增加。

5. 受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影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终止，相关中介费用约 160 万元计入 2025 年度。

虽然公司部分业务业绩有所改善，但无法抵消上述因素带来的费用或亏损增加，致使公司整体业绩下滑。

### 三、形势分析

#### （一）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直接为石油、天然气生产提供服务，所属油服行业位于油气能源产业链上游，油气公司的勘探开发投资规模是直接影响油服行业业绩的重要因素。国际原油、天然气价格的涨跌直接影响油气行业公司的收入和利润，进而影响油气公司的投资和成本开支计划，总体遵循“油气价格变化—油气公司业绩变化—油气公司投资和成本支出变化—油服公司订单变化—油服公司业绩变化”的传导路径。

2025 年，布伦特原油期货平均价格为 68.19 美元/桶，同比下降 14.6%。根据国家统计局资料，2025 年国内规模以上工业原油产量 21,605 万吨，同比增长 1.5%。根据国家统计局、海关总署、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料，2025 年国内天然气产量 2,619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2%；天然气进口量 12,787 万吨（1 吨约等于 1,380 立方米），同比下降 2.8%；天然气表观消费量【指当年产量加上净进口量（当年进口量减出口量）】4,265.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0.1%。

2026 年 2 月底，美以联合对伊朗发动军事打击，伊朗随即关闭扼守全球能源咽喉的霍尔木兹海峡，导致中东能源航运受阻，石油和天然气价格大幅上涨。近年来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同时受美以伊冲突影响，石油天然气消费国家纷纷寻求替代能源，国际能源署（IEA）已下调 2026 年全球石油需求预测，预计日均减少 8 万桶，为近三年来首次萎缩。当前，国际原油价格剧烈波动，主要原因是美伊谈判反复，未来走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从全球一次能源消费总量上看，油气能源依然占据全球能源消费的主导地位。根据中



国石油经济技术研究院发布的《2060年世界与中国能源展望（2022版）》，近年来我国石油需求仍保持增长态势，到2030年，我国的石油需求将在持续增长后达到7.8亿吨左右峰值并保持平稳，国内石油需求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保持稳定。

## （二）公司所处竞争格局

国内油服企业作业区域位于各大油气田，具有一定区域性。我国主要油气田位于西北地区（长庆油田、克拉玛依油田、塔里木油田、吐哈油田、延长油田）、华北地区（冀东油田、大港油田）、西南地区（西南油气田）、东北地区（大庆油田、吉林油田、辽河油田）以及渤海油气田、南海油气田等。目前，国内油服企业众多，布局分散，既有以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旗下油服板块为主的综合性大型国有油服公司，又有在油服各细分领域提供专业化配套服务的中小油服企业。大型油田服务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强大的资金实力、创新能力、先进的技术装备、一体化的服务与产品以及严格的质量与作业标准等方面。其他中小油服公司主要依靠地缘优势、成本优势和特色技术优势等抢占市场份额，在细分市场领域占据一定的空间。

公司目前经营区域主要集中在新疆地区，2025年拓展了东北地区市场。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与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油服公司，主要目标市场的竞争格局未发生明显变化。公司在一些特定区域仍保持一定的竞争优势。

## （三）公司的主要优势

通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公司具有油田动态监测资料录取、资料解释研究和应用，开发方案设计、治理方案编制，井下作业、增产措施施工及效果评价，油田区块管理的综合性一体化油田开发管理能力，以及与之配套的设备；同时作为油田技术服务的专业化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并保持了相对稳定的市场关系。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 1、团队优势

通过多年的积累和恢复，公司拥有一支有较强专业化能力、技术经验丰富、作风优良的中高层管理团队，保证了公司可以高质量、高效率、规范运营。同时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和人才的培养，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体系，建立了灵活的用人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通过调整激励政策，激发专业技术人员积极性、主动性。

### 2、技术、装备优势

近年来，公司结合已有的技术力量和所服务油田的技术需求，通过引进技术人员和先



进仪器设备，与石油院校、科研院所进行合作开发，完善了各种化学剂室内研究、流体和岩芯的分析化验、各项监测数据处理、信息管理、综合治理方案编制、措施效果评价、油田综合研究等油田开发技术支持系统。公司油田开发技术服务起点高、针对性强、效果突出，提高了在疆内油田技术服务领域的知名度，形成了油田开发研究、动态监测及解释、提高采收率配套工程一体化的服务体系，能够承接、实施难度较大的技术作业项目。2025年申报科技创新项目 17 项，新取得专利 3 项。目前，公司拥有专利 74 项，其中发明 4 项，实用新型 70 项。

公司的动态监测业务，主要人员均来自原准东采油厂测试中心（改制前具有中石油甲级试井队资质），有 40 多年的测试作业历史，在测试作业工艺技术及测试资料解释方面具有很强实力。测试技术方面，在高压高温超深井、高压气井测试、偏心环空测试、注水井分层测试、不停抽测试、水平井连续油管测井等复杂测试、测井项目上具有优势；在测试设备上，配备了国内领先的各类试井设备和生产测井、连续油管测井设备；在测试项目上，具备各类工程测井的能力。在测试资料解释方面，配备了高水平的专业技术人员，对服务地区的地质条件熟悉并具有丰富的解释经验。

公司是新疆地区最早将连续油管实现现场应用的单位之一，也是新疆油田购置第一部制氮车的发起者。在连续油管及管氮联合作业方面，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人才和管理基础，20 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设备管理经验和施工作业现场管理经验。公司重点投资的两吋连续油管项目，在钻磨桥塞、首段射孔、多级射孔、生产测井等技术服务项目上都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效果，在页岩油气开发、水平井作业等方面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目前拥有各种型号连续油管作业设备 11 套、制氮车 6 套，是油服企业中规模较大、综合实力较强的连续油管运营企业，具有中石油集团颁发的连续管工程技术服务企业资质和 11 支连续管队伍资质。

公司的井下作业队伍组建于 2008 年，现有 6 支大修队和 3 支小修队，是塔里木油田市场非中石油系统规模最大的井下作业企业，具有中石油集团颁发的井下作业工程技术服务企业资质和 6 支大修队、1 支小修队队伍资质。经过近二十年的运营，积累了丰富的现场作业及管理经验，在塔里木油田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在近年的各项评比中，公司在大修队伍中均名列前茅。

### 3、质量优势



公司同时强调技术质量与服务质量，质量优势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技术服务队伍具有丰富的石油技术服务经历，通过建立高效的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全面的技术服务标准，服务质量的观念已深入企业整体。公司通过了QHSE（质量、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取得了质量管理体系（QMS，含GB/T5043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环境管理体系（EMS）/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HSE）证书。

#### （四）公司的主要劣势

##### 1、议价能力弱，业绩增长承压

我国油气勘探开发业务主要集中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三大石油集团，油服企业的服务对象也主要集中于上述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三大石油集团的关联油服企业在技术、资金、人员等方面远超其他油服企业，占据了油服行业绝大部分市场份额，因此国有大型石油企业对油服行业从业者拥有极强的议价能力。

随着勘探进程的持续推进，优质油气资源日益稀缺，特低渗透、超低渗透和致密储层等低品位资源在新增资源中的占比不断提升；主力老油田普遍进入特高含水后期开发阶段，剩余可勘探资源高度分散，产量呈递减趋势，开采难度和成本日益增大。油气公司随之采取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这种低成本战略进一步压缩了油服企业的利润空间。自2020年起，受供需两端挤压导致的油价下跌影响，各大石油公司纷纷削减资本开支，油服行业相应承压，公司也面临着甲方需求减少且进一步压缩利润空间的挑战。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业务项目结算价格仍维持在2020年降价后的水平；同时，由于国内成品油价格高位运行，公司主营油服业务使用的机动设备主要以汽柴油为动力燃料，成品油价格上涨导致机器设备运营成本上升，制约了公司业绩的提升。

##### 2、规模相对有限，资金实力与抗风险能力弱

尽管公司在油田技术服务细分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具备一定的行业知名度，但相较于大型油服企业，公司在资产规模、业务范围、市场份额等方面仍存在明显差距。油服行业具有资本密集型特征，业务实施过程中通常需要垫资组织施工，待客户分批验收结算挂账后，再根据其资金计划分批回款。从工作量确认到最终收款，整个流程周期较长，对流动资金需求较高。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持续增长。为满足经营需要，公司主要通过金融机构借款等债务融资方式获取资金，导致财务成本上升，进一



步压缩了盈利空间。

此外，公司在技术升级、设备更新及市场拓展等方面均需前期资金投入。目前，部分生产设备已严重老化，尽管近两年在控股股东支持下对部分设备进行了更新，但整体设备成新率仍然偏低。设备老化不仅增加了维修保养成本，也降低了设备利用率和作业能力，从而限制了可承接项目的范围，最终制约了设备工作量和业务收入的增长。

受历史因素及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公司当前净资产规模较小，这严重制约了公司通过资本市场平台参与油服行业并购整合的规模与能力，抗风险能力弱。

#### **四、公司发展战略及下步工作计划**

在新形势下，公司将持续深化科技创新与人才强企战略，聚焦主营业务做精做强，着力提升专业技术服务能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围绕主业实施产业链延伸与补强，夯实公司生存发展的基本盘。同时，积极融入克拉玛依市能源经济重构与自治区发展战略，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本平台优势，适时把握机遇切入新质生产力等领域。

2026年，公司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经营层面，公司将努力开源节流、增收节支，改善经营业绩**

1、加强与现有客户的沟通、交流，巩固维护传统市场；积极拓展新客户及非常规油气、新能源等领域市场，及时识别、严控高风险业务，将有限资源聚焦于风险可控、资金保障充分的优质项目。争取控股股东及相关单位加大支持力度，实现非油田市场收入的高质量增长。

2、加大亏损项目、亏损业务的治理力度。在没有落实有把握盈利项目的情况下，暂停亏损的钻井业务、人员分流到其他单位，保留资质和市场维护需要项目的必要份额。分类施策，部分项目调整运营方式，通过劳务分包、合作运营等方式降低成本，实现扭亏为盈。

3、进行内部资源优化整合。将同属井下作业的大小修、连续油管等业务进行专业化重组、合并为新的井下技术事业部。通过与甲方协调沟通，目前已将6支大修队集中到英买区域，精简机构、实施集中管理、资源共享，维修资源、车辆资源集中管控，生活后勤整合撤并，降低间接成本费用，实现大修项目的扭亏为盈。

4、引进关键岗位人才，加强经营管理、市场营销和工程质量管控，实现管理提质增效，尽最大努力避免或者降低复杂工况造成的额外处理成本。



5、加强能耗管理，具备条件的实施以电代油，高油耗设备加装实时监控装置。

同时，导致公司 2025 年度亏损的四项主要因素（连续管调遣到疆外市场收入减少、一次性费用增加，钻井进入新区块施工、遭遇地层复杂导致亏损，定增费用一次性进当期，工程建设资质业务重组到子公司增加的费用），将在 2026 年度消除或明显改善。

## （二）资本层面

加大与控股股东、意向战略投资方的沟通，择机启动向特定对象（包括控股股东、战略投资方）发行股票，适时启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控股股东或战略合作方的优质资产证券化，通过现金收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增厚公司净资产，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与抗风险能力。在新疆及克拉玛依市的地方经济发展战略中寻找发展机遇，结合克拉玛依的资源禀赋，探索、把握新能源、储能、算力等新质生产力领域的产业转型升级机遇，加大新项目、新业务调研力度，做好新项目的考察论证等准备工作，力争在地区经济发展中抓住机遇、有所作为。

## （三）管理方面

加强内部审计工作，把握人员配置到位和能力提升到位的节奏。稳步推进子公司独立运营，处理好财务集中管理和生产经营责权利下移，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合规运营、信息披露的关系，为未来装入新的资产和业务、实施集团化管理打基础。

借助信息化、数字化，实施分类分级授权、穿透式管理，加强信息及时性、共享性，压缩管理层级、提高管理效率。以协同办公平台全面深化应用为基础，积极响应克拉玛依市数字化转型试点政策要求，系统推动公司数字化水平提升，并利用数字化工具，系统梳理、优化现有管理机制。一是通过线上流程强制流转与关键节点控制，将规章制度嵌入系统，减少执行衰减与人为变通，强化管理刚性。二是通过流程再造与数据自动流转，精简冗余环节，固化高效路径，压缩事务性工作耗时。三是通过构建统一数据平台与共享报表，打破部门信息壁垒，为跨部门协同提供可视化支撑，提升决策与响应速度。

## 五、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 （一）产业单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石油技术服务和油田相关的配套服务、产业单一，且市场主要集中在新疆地区。由于国内石油勘探开发领域垄断性较强，公司主要客户是中石油、中石化在新疆的各大油田公司，市场区域及客户高度集中，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如果目标市



场的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寻求向科技型、高附加值、市场需求稳定并有市场发展前景的业务拓展，继续寻找质地优良的同业企业进行深度合作，实现主营业务的技术升级，提升竞争能力；同时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寻找可支撑公司长期发展的优质项目，在进行全面、科学评价的基础上再启动相关程序，降低对单一产业的依赖，实现长期可持续的增长。

## （二）行业政策变化及油价波动的风险

油气田技术服务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随着国内能源需求快速增长及石油天然气开采行业改革不断深化，加大了对油气田技术服务的市场需求。如果未来相关法律法规或者国家、地区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将有可能对企业未来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如果宏观经济环境或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原油价格持续低迷，各大石油公司将会较为一致地采取压缩投资、削减成本的策略。如果油价无法好转甚至创出新低，通过产业链的传导效应，将会减少或延缓对油服行业产品及技术服务的需求，进而将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利用公司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积极寻求优质项目，通过专业高效的投融资管理和资本运作手段整合优质资产，实现“两条腿走路”，支撑公司的长远发展。

## （三）安全风险

公司业务作业区域点多线长，多处于油田危险区域，涉及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诸多风险，一旦发生重特大事故，即面临停工或退出市场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保持QHSE管理体系有效运行，标准化管理与中石油、中石化等主要客户管理体系接轨，做到同标准、同步骤、同内容，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的发生，力求实现零伤害、零事故、零污染。

## （四）面临退市的风险

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触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公司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深交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在2026年度内未能消除，或持续亏损导致2026年末净资产为负，或2026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



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等，公司最迟将在 2027 年 4 月底年报披露后被强制退市。

应对措施：积极采取措施，努力实现扭亏为盈，增强监管、中介机构及市场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以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 2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一、审议程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 年度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经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298,740.1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19,832,303.11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298,740.14	-15,735,407.71	-18,579,078.4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5,835,425.3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9,832,303.1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871,075.44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鉴于 2025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公司计划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方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 3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提高议事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已投标中标情况，对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5,193.41 万元，其中收入类 4,500 万元（详见下表），同类关联交易在 2025 年度发生金额为 1,185.38 万元；支出类 693.41 万元（详见下表），同类关联交易在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为 463.75 万元。

####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暖气，水电等费用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4	4.57	21.34
	克拉玛依市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暖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1.5	0	1.48
	克拉玛依市城投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建筑用砂-戈壁料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30	0	3.17
	克拉玛依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餐食服务	执行伙食费标准	25	4.6	6.95
	<b>小 计</b>				<b>80.5</b>	<b>9.17</b>
向关联人 提供劳务	克拉玛依市富城油砂矿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零星维修、生产运行托管服务、井下加热电缆辅助施工、溶剂辅助裂缝扩容施工、油砂油运输等	公开招标	1,800	254.93	666.55
	克拉玛依市供水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面工程建设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300	25.75	147.88
	克拉玛依市富城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零星维修	公开招标	300	0	39.84
	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维修、运维，地面工程建设	公开招标	1,800	30.73	331.11
	克拉玛依市富城油气新技术有限公司	地面工程建设，生产运维	公开招标	300	29.43	0
	<b>小 计</b>				<b>4,500</b>	<b>340.84</b>
租入关联人房产	克拉玛依融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物业、暖气、水电等费用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3.60	1.2	2.92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费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48.31	16.1	51.48
	新疆融汇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物业、暖气、水电等费用（准油智慧入驻孵化园）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1	0	0
	小计			52.91	17.30	54.40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其他关联交易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贷款利息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510	105.97	354
	克拉玛依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50	0	22.41
	小计			560.00	105.97	376.41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克拉玛依市富城油砂矿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油田技术服务、零星维修	666.55	2,000.00	2.45	-66.67	2025年4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0.00	2,000.00	0.00	-100	
	克拉玛依市供水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相关业务	147.88	1,000.00	2.40	-85.21	
	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零星维修	180.76	40.00	2.94	351.90	
	克拉玛依市富城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零星维修	39.84	40.00	0.65	-0.40	
	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派遣	150.35	167.74	100.00	-10.37	
	小计			1,185.38	5,247.74	4.02	-63.50
租入关联人房产	克拉玛依融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物业、暖气、水电等费用	2.92	3.60	1.61	-18.89	2025年4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费	51.48	61.00	28.34	-15.61	
	小计			54.40	64.60	29.95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劳务	因士（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0.00	350.00	0.00	-100.00	2025年4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克拉玛依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井下辅助施工	0.00	100.00	0.00	-100.00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暖气、水电等费用	21.34	30.00	4.62	-28.87	
	克拉玛依市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暖	1.48	1.50	0.32	-1.33	
	克拉玛依市城投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建筑用砂-戈壁料	3.17	90.00	4.66	-96.48	未达到披露标准，由公司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克拉玛依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餐食服务	6.95	0	10.21	0	
	小计			32.94	571.5	0.11	-94.24
与公司日常经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贷款业务	354	510	57.76	-30.59	2025年3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营相关的其他关联交易							布的《关于确认及预计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克拉玛依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	22.41	25	3.45	-10.36	未达到披露标准,由公司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小计		376.41	535	57.97	-29.6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不足预计金额80%或超过预计金额为较大差异)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关联方的初步计划进行的预计,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在日常经营中,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和关联方的实际运营及投资需求,及时调整与关联方的实际关联交易,导致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原因: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关联方一：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克拉玛依城投”）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石勇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城市建设项目投资、城市建设投资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友谊路 36 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6,340,762.22 万元，净资产 2,660,568.16 万元，营业收入 1,175,075.14 万元，净利润 15,944.73 万元。

#### （二）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目前，克拉玛依城投直接持有公司 18% 股份，通过接受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 11.9999% 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合计拥有公司 29.9999% 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克拉玛依城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公司前期与其进行的同类型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发生违约的情形。

### 关联方二：克拉玛依市富城油砂矿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富城油砂矿公司”）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毅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油砂矿勘探开采；油砂及其制品销售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龙翔小区 30 栋 2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富城油砂矿公司为克拉玛依市富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富城能源”）的全资子公司，富城能源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富城油砂矿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公司前期与其进行的同类型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发生违约的情形。

### 关联方三：克拉玛依市供水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供水公司”）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刘军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主营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现制现售饮用水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光明西路 19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供水公司为克拉玛依城投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前期与其进行的同类型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发生违约的情形。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供水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公司前期与其进行的同类型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发生违约的情形。

### 关联方四：克拉玛依市富城油气销售有限公司（简称“富城油气”）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黄博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油气销售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永新路 11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富城油气为富城能源的全资子公司，富城能源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富城油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公司前期与其进行的同类型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发生违约的情形。

## 关联方五：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富城天然气”）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薛生明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主营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危险化学品生产；燃气经营；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三平镇永新路 11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富城天然气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全资子公司富城能源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富城天然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公司前期与其进行的同类型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发生违约的情形。

## 关联方六：克拉玛依市富城油气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城新技术”）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都炳锋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三平路街道永新路 11-2-103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富城新技术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全资子公司富城能源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富城新技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 关联方七：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鹏基物业”）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章磊磊

注册资本：2,150 万元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友谊路 36 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4,881.28 万元，净资产 10,524.48 万元，营业收入 16,889.63 万元，净利润 1,381.74 万元。

#### （二）关联关系说明

鹏基物业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鹏基物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系为公司租赁房屋提供物业等服务。

### 关联方八：克拉玛依市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热力公司”）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吴献奎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主营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热设施维护及管理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鸿雁路 12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热力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热力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系为公司自有房屋提供供暖服务。



### 关联方九：克拉玛依融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融汇集团”）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志新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旅游业务；建设工程施工；食品销售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经四街 309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融汇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融汇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系公司租用房屋的产权所有人。公司前期与其进行的同类型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发生违约的情形。

### 关联方十：新疆融汇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融汇市政”）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刘凯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主营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热力生产和供应等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经四街 309 号（融汇大厦 6 楼 606 至 608,611 至 613 室）

#### （二）关联关系说明

融汇市政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全资子公司融汇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融汇市政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系为公司子公司拟租用房屋提供物业服务。

### 关联方十一：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银行”）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何放



注册资本：1,028,787.9258 万元

主营业务：银行业务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世纪大道 7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原董事长石勇先生过去十二月内为公司关联自然人。石勇先生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起被核准担任昆仑银行董事职务。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四）由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昆仑银行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三）资信状况

昆仑银行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关联方十二：克拉玛依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小融担公司”）**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何长军

注册资本：59,800 万元

主营业务：融资担保业务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友谊路 36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中小融担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全资孙公司，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中小融担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系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服务。

**关联方十三：克拉玛依市城投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城建”）**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贤勇

注册资本：12,745 万元

主营业务：工程管理服务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纬一路 8 号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城投城建为公司控股股东克拉玛依城投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

##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城投城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系为公司子公司准油建设工程建设业务提供建筑用砂（戈壁料）。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技术服务）的价格，一般通过参加关联方的公开招标确定；公司租用关联方房屋的价格，按照同地段和楼层、方位与其他非关联方执行相同的市场价格；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的原则确定。

2.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付款时间和方式由交易双方按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

3. 违约责任：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协议要求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没有履行或没有完全履行合同，将由过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4. 争议解决：如有纠纷，交易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可向法院提起诉讼。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需要。

（二）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定价公允、收付款条件按照行业商业惯例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本次专门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三名，实际出席三名，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林军、周剑萍、靳其润回避表决，有表决权董事 6 名，经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现将此项关联交易事项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提案 4

## 关于续聘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基本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国府嘉盈”）

成立日期：2006 年 3 月 1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379

首席合伙人：申利超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42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224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90 人；

2025 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20,68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7,426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3,120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 80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国府嘉盈已计提职业风险金 686 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5,224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 3. 诚信记录

国府嘉盈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2 名执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人员 0 次、行政处罚人员 0 次、监督管理措施人员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8 名执业人员近三年



(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原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人员 0 次、行政处罚人员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红燕，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证券业务，2024 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对上市公司审计具有扎实的专业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2025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的上市公司包括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历，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2025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武宜洛，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9 份，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质量控制复核人武宜洛因在其他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于 2025 年 1 月 3 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除上述情形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国府嘉盈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收费。

##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6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 7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年度审计费用 60 万元（含母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准油运输、准油建设、准油智慧单体报表和合并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年度审计费用 18 万元（以上均不含差旅费及办公费），均与上一年度持平。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国府嘉盈及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组成员从事证券业务和审计服务的资质、资历和执业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认为国府嘉盈已办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首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同意继续聘请国府嘉盈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国府嘉盈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聘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